

股票简称:会稽山 股票代码:601579 编号:临2015-038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精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功集团”）通知，精功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39,600,000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0%，占本公司总股份的9.9%）质押给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股份质押期限自2015年7月17日至办理解质登记之日为止。

截至目前本公司控股股东精功集团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为132,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已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132,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

特此公告。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股票简称:广汽集团 股票代码:601238 公告编号:临2015-056

H股简称:广汽集团 H股代码:02238

债券简称:12广汽01、02、03 债券代码:122242、122243、122352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广州市财政局联合发布的《关于下达2015年广州市战略性主导产业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穗发改〔2015〕31号），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7月17日收到广州市财政局拨付的3亿元新能源汽车研发资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该补助资金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0日

股票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5-031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可能对本公司股价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鉴于相关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1日起停牌。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对该事项的相关进展情况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1日

股票代码:600983 证券简称:惠而浦 公告编号:2015-024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7月14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详见600983公告编号：2015-023）。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4日起停牌。

目前，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工作，因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有关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将充分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规定，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6日、7月17日、7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不存在除前期已披露事项外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情况

经公司向控股股东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邓凯元先生核实：江西省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联创光电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

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不存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将上述信息均予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30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册资本等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注册号:310227000921990

名称: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上海市松江区佘山三角街9号

法定代表人:余亦坤

注册资本:人民币6667.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3年6月10日

营业期限:2003年6月10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承接各类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外)广告业务,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广告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15年7月23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

2.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

<http://sns.sseinfo.com>

3.说明会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4月13日起停牌。2015年4月25日，公司发布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5年5月27日，公司发布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2015年6月27日，公司发布了《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27日起继续停牌预计不超过一个月。

目前，本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进一步论证资产重组交易方案，推进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鉴于本次资产重组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股票需延期复牌，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本公司定于2015年7月23日上午10:00-11:30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本次重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将以网络方式召开，届时针对本公司正在开展的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本公司将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15年7月23日(星期四)上午10:00-11:30。

2.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

<http://sns.sseinfo.com>

3.说明会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

三、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单鹏先生,董事、财务总监王计清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王天罡先生及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代表。

四、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上述规定时间段内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与公司进行互动沟通交流，公司将在回答投资者提问。

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电话:0472-3117182

2.传真:0472-3117182

3.邮箱:[bfcyqzb@sina.com](mailto:bfcyqzb@sina.com)

4.联系人:梁岩

六、其他事项

本公司将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说明的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2.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

<http://sns.sseinfo.com>

3.说明会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

四、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单鹏先生,董事、财务总监王计清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王天罡先生及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代表。

五、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上述规定时间段内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与公司进行互动沟通交流，公司将在回答投资者提问。

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电话:0472-3117182

2.传真:0472-3117182

3.邮箱:[bfcyqzb@sina.com](mailto:bfcyqzb@sina.com)

4.联系人:梁岩

七、其他事项

本公司将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告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说明的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八、备查文件

《关于召开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关于召开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会议记录》

《关于召开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会议纪要》

《关于召开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关于召开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